

114學年度入學學生適用

總時段：162

科目類別	條件群組	科目名稱	模組名稱	開課學分	開課時數	開課項目	授課	實習	授課	實習	授課	實習	授課	實習	授課	實習	授課	實習	備註
							第一學期	第二學期	第一學期	第二學期	第一學期	第二學期	第一學期	第二學期	第一學期	第二學期			
							第1學年		第2學年		第3學年		第4學年						

總實習：162

1. 總學分說明：最低畢業學分為128學分，包括:通識必修課程22學分學時(含:一年級上學期：基礎華語與進階華語二選一，基礎華語輔導與進階華語輔導二選一；一年級下學期：進階華語與高階華語二選一，進階華語輔導與高階華語輔導二選一，華語證照輔導，體育I、II，生活情境英文I、II，台灣社會與文化，資訊科技與應用)；專業必修64學分，專業選修至少42學分。
2. 實習說明：實習36學分(含職場體驗I~IV選修24學分，餐旅實習I~II12學分)。
3. 實習必修替代課程說明：學生因個人因素或機構因素需中止實習時，必修實習學分以當學期之轉銜課程替代。餐旅實習I替代課程:中西廚藝與烘焙整合實作、餐飲服務技術與顧客體驗設計；餐旅實習II替代課程:餐飲開發與跨文化風味設計、餐旅業數位行銷與社群經營。
4. 各年級學分說明：一至四年級每學期至少修16學分，最多修25學分。
5. 1年級第1學期專業選修0學分；1年級第2學期專業選修0學分；2年級第1學期專業選修6學分；2年級第2學期專業選修6學分；3年級第1學期專業選修6學分；3年級第2學期專業選修6學分；4年級第1學期專業選修8學分；4年級第2學期專業選修10學分 合計42學分。

- 114.04.16系課程委員會會議通過
- 114.04.30院課程委員會會議通過
- 114.05.20校課程委員會會議通過
- 115.04.13系課程委員會會議修訂通過
- 115.04.22院課程委員會會議修訂通過
- 115.05.27校課程委員會會議修訂通過

列印

 列印日期2026/09/07 03:01:30